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根据现行《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不再设监事会，由外部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0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1
四、 资产情况.....	2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3
六、 负债情况.....	23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6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6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6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6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27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7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财务报表	30
附件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度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度
工作日	指	国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国资委	指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福州国资
外文名称（如有）	Fuzhou State-owned Capital Investment and Operation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Fuzhou SCIO
法定代表人	秦凡
注册资本（万元）	10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5,00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晋安区鼓山镇福光路 310 号湖塘科创园（一区）8 号楼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 晋安区鼓山镇福光路 310 号湖塘科创园（一区）8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fzgzt.com
电子信箱	gtcwb@fzsaid.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琼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福光路 310 号湖塘科创园（一区）8 号楼
电话	0591-87711908
传真	0591-87712018
电子信箱	gtcwb@fzsaid.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不适用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控股，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控股，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 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谢建明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12 月
董事	李学准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4 月	-
董事	林仕滔	外部董事	新任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12 月
高级管理人员	秦凡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董事	秦凡	董事长	新任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董事	王先礼	外部董事	离任	2024 年 10 月	-
监事	董行楚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吴秀丁	监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周惠民	监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张丹怡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姜晶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 年 11 月	2024 年 12 月
高级管理人员	汪洋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4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52.63%。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秦凡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秦凡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伍广星、林宗辉、林玮、林仕滔、刘春华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伍广星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刘琼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彤军、陈艳明、朱福清、王求

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已披露《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本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或其他有权机构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有关职权。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本公司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行业，经营范围为：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重点聚焦国有资本投资，运营“两类公司”试点建设，主要经营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及燃气供应业务等。公司持有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属福州古厝集团有限公司、福州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冶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福州振兴一乡村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左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福州招商集团有限公司等九家二级子公司各 20% 的股权及福州市福州新区管理委员会下属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 的股权，享有相关的投资收益。公司基金运作板块主要通过二级子公司福州榕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旗下拥有 18 只基金，包括产业母子基金、基础设施母子基金、实业发展母子基金以及榕投系列主题基金，初步形成了“1+3+N”的基金矩阵，规模近 200 亿元，投放项目 30 余个，项目主要聚焦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生物医药等战略新兴产业。公司燃气供应业务板块主要通过其三级子公司福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经营，具体包括燃气销售、燃气工程、燃气具销售和其他业务，其中以燃气销售为主，燃气业务覆盖福州市和其下辖的福清市、长乐区、闽侯县、连江县、罗源县及永泰县，并在该等市县拥有燃气特许经营权。此外，公司保安服务、出租车运营等业务由下属子公司福州市盈瑞投资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招商服务业务由二级子公司福州榕投招商服务有限公司实际经营，作为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燃气行业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及城市化水平的逐步提高，燃气需求不断增长，发展空间较大。由于中游管道输送企业与上游天然气供应商的紧密性，通常天然气生产企业直接参与中游输送，全国天然气长输管道 80% 左右为中石油所有。少数拥有区域天然气长管网的公司对地方政府和资源拥有一定的依赖性，地方优势明显。天然气运输的下游分销主要是由各城市燃气公司运营。由于上游天然气开采行业基本被中石油、中石化和中海油垄断，因此燃气分销商在议价中处于相对弱势地位。城市管道燃气实行特许经营权政策，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拥有较稳定的气源供应和销售渠道的城市管道运营商将在竞争中得以保持相对优势的竞争地位。

由于政府对燃气供应实行特许经营，且公司从事该业务板块的相关子公司在相关领域已经经营多年，并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公司在福州市及周边部分县域的市场中具有天然的垄断地位。

（2）本公司是福州市唯一的“两类公司”试点企业，“两类公司”即国有资本投资公司、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是履行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国有资本市场化运作的专业平台，不从事具体生产经营活动，对所持股企业行使股东职责，维护股东权益，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承担优化国有资本布局、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目前，“两类公司”试点扩容以及“双百行动”等改革措施陆续推出，希望有改革意愿和经营能力的企业在综合试点下主动改革，脱颖而出，体现了自下而上改革的新思路。“两类公司”聚焦主业整合重组、围绕战略布局设立基金群、依托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资产证券化率，截至目前，深圳与上海国企改革成果显著，形成了“深圳模式”、“上海模式”，改革经验已被国家发改委向全国推介。福建省亦有两家省属企业

展开了“两类公司”试点。

而本公司作为福州市唯一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已经接收福州市属合计十家市属国有企业各 20%的股权，发挥“两类公司”的职能，未来将致力于成为福州市产业升级引领者、资本运作先行者、资源配置优化者、国资价值创造者，全面推动福州国资的增量拓展、存量优化和效益提升。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燃气供应	35.63	31.11	12.70	40.62	34.67	30.82	11.1	44.28
供应链销售	41.28	40.77	1.22	47.06	31.12	30.85	0.87	39.74
其他	10.81	8.21	24.02	12.32	12.51	8.51	31.94	15.98
合计	87.72	80.09	8.69	100.00	78.31	70.18	10.38	1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供应链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供应链销售业务营业收入上升、营业成本上升，主要系得益于渠道开拓及贸易品种扩张，供应链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供应链销售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系贸易规模扩大，贸易品种从单一逐步走向多元化。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总体而言，根据公司 2021-2025 年的“十四五”发展战略和规划，发展目标是打造有核心竞

争力的区域性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创新投资机制，以实施“三争三领”行动为抓手，充分发挥“战略投资+资本运作+资源整合”的作用，紧扣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围绕成为福州市“产业升级引领者、资本运作先行者、资源配置优化者、国资价值创造者”的战略定位，以“搭平台，聚资源，育产业，强资本”为使命，以基金运作管理、招商服务、城市运营服务和商业贸易为核心四大支撑板块，积极搭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服务保障能力。

产业投资板块，公司推进打造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涵盖重点产业链的国有“基金丛林”，在特色基金上有所突破、在主题基金上增加亮点、在机构合作上持续深化，搭建更加丰富的基金矩阵。持续打造“榕投”系列主题基金，推进市区联动基金落地。瞄准市场机遇和需求，设立夹层基金、S 基金等特色子基金，丰富基金产品形态。强化头部金融机构合作，借助其资源优势和专业优势，加强基金合作深度和广度。建设集“基金+孵化+园区”为一体的国资基金科创中心，打造好集团总部发展和科创企业成长的物理空间载体。

资本运作板块，公司以中欧班列为载体，延伸商贸及供应链业务。公司积极融入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建设，以班列图定运行为抓手，结合中国-印尼“两国双园”、对台贸易等重点项目开拓海铁联运特色专线拓展“班列+”境内外物流联动经营新业态，逐步实现中欧班列西线、东线、中线 3 大主要通道出境线路全覆盖运营。后续公司将继续发挥国际班列平台作用，延伸打造衔接“海丝”和“陆丝”的特色海铁多式联运服务网络，同时不断拓展“班列+供应链贸易”等新业态模式，持续探索“班列+外贸”及供应链贸易创新应用试点，结合自身优势提供更多有市场需求的外贸供应链产品。

实体经济板块，公司将继续做强燃气基础业务，持续拓展区域市场增量，同时也将以综合能源服务为重心，持续推动开展祥坂液冷超充及光储充一体化示范站项目和长乐惠和食品产业园分布式光伏项目，不断拓展多元产业链环节，推动业务创新和转型升级；公司将加快城市泊车业务转型升级，充分整合江南片区停车资源，提升路侧充电桩覆盖率，以“城市大脑智慧停车系统平台”为载体，实现主营业务从“停车运营”到“交能融合”的跨越式发展；公司将根据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做大做强航空产业链，助力福州国际航空城建设；公司将探索发展保理、融资租赁等类金融业务，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发行人主营的燃气供应业务在福州市及部分周边区县处于市场垄断地位，与居民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在其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因各种自然灾害或者人为因素导致的燃气泄漏、起火、爆炸等严重威胁生产安全的风险。燃气具有易燃、易爆的性质，其输配过程面临防火、防爆风险。若发行人燃气业务经营过程中出现安全生产或其他突发事件，将对发行人的燃气业务正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重大意外事件甚至会导致生产经营活动的中断。公司已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燃气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安全风险进行把控，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相关的内部制度并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会议，切实防范安全风险。

（2）发行人作为福州市唯一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发行人的投资项目具有投入资金量大、产业未来发展无法预期和成本回收慢的特点。随着发行人的快速发展，发行人未来几年投资规模将不断扩大，从而增加了发行人投资管理难度和风险。未来发行人将不断完善风控系统，提高投资能力和资本运营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在业务经营、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1、业务方面

公司具有良好的业务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采购、销售系统，生产经营活动由公司自主决策、独立开展。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出资人权利，管人、管事、管资产，但不直接干预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2、人员方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公司能够按照《劳动法》的相关规定，与下属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公司在地方社会保障部门建立了职工账户，为公司的全体员工独立缴纳社保。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等方面均自主管理。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属专职。公司在人员管理和使用方面独立于实际控制人，依法建立了独立的人事、薪酬管理制度。

3、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购销体系，除公用事业板块受政府指导定价外，公司商品采购、商品销售及价格的确定均根据市场情况自行决定，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明晰，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

4、机构方面

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经营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制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和相关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有明确的议事规则，并能够得到切实的执行，拥有独立的决策机构和管理职能机构。公司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均设立有自己的独立机构，与出资人完全独立。

5、财务方面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有关的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系统内建立了规范有序的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依法单独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等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2、关联交易的审批和决策

公司开展关联交易，应以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应符合公允价值，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审批权限应符合公司业务授权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关联交易，应当根据公司章程及有权决议机构授权安排进行审批。在审批关联交易过程中认为有必要参考外部专家意见的，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就需有权决议机构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3、关联交易的价格

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4、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安排

（1）定期信息披露安排：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且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上交所相关定期报告编制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2）临时信息披露安排：债券存续期内，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债券价格、投资者权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或募集说明书约定发行人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时，发行人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说明事件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后果，并持续披露事件的进展情况。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6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70
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0.02
提供租赁	0.06

2.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0.55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 是 ☒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 是 ☒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 是 ☒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榕资 01
3、债券代码	240917.SH
4、发行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4 月 24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4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4 榕资 02
3、债券代码	241591.SH
4、发行日	2024 年 9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9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3.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4 榕资 04
3、债券代码	242011.SH
4、发行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1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1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4 榕资 03
3、债券代码	241592.SH
4、发行日	2024 年 9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40917.SH
债券简称	24 榕资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或执行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0917.SH、241591.SH、241592.SH、242011.SH
债券简称	24 榕资 01、24 榕资 02、24 榕资 03、24 榕资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相关事项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或执行相关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40917	24 榕资	否	不适用	5	0	0

	01					
241591 、 241592	24 榕资 02、24 榕资 03	否	不适用	10	0	0
242011	24 榕资 04	否	不适用	5	3.58	3.58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适用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 募集资金 实际使用 金额	偿还有息 债务（不 含公司债 券）情况 及所涉金 额	偿还公司 债券情况 及所涉金 额	补充流动 资金情况 及所涉金 额	固定资产 项目投资 情况及所 涉金额	其他用途 及所涉金 额
240917.S H	24 榕 资 01	5	1	0	4	0	0
241591.S H 、 241592.S H	24 榕 资 02、24 榕 资 03	10	4.3	3	2.7	0	0
242011.S H	24 榕 资 04	1.42	0	0	1.42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 代码	债券 简称	截至报告期 末募集资金 实际用途 （包括实际 使用和临时 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 定用途（含募 集说明书约定 用途和合规变 更后的用途） 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 使用是否 符合地方 政府债务 管理的相 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使用 是否合法合 规	报告期内募 集资金专项 账户管理是 否合法合规
24091 7.SH	24 榕 资 01	偿还有息债 务；补充公 司 燃 气 供 应、供应链 销售等主营 业务板块日 常经营所需	是	是	是	是

		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241591.SH、241592.SH	24 榕资 02、24 榕资 03	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偿还其他有息债务；补充公司燃气供应、供应链销售等主营业务板块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是	是	是	是
242011.SH	24 榕资 04	补充公司燃气供应、供应链销售等主营业务板块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40917.SH、241591.SH、241592.SH、243011.SH

债券简称	24 榕资 01、24 榕资 02、24 榕资 03、24 榕资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发行人设置了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对偿债资金来源、本息偿付日前的资金监测、救济措施作出了约定，充分地保障了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	不适用

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认真落实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一致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东、郑治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0917.SH、241591.SH、241592.SH、242011.SH
债券简称	24 榕资 01、24 榕资 02、24 榕资 03、24 榕资 04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杨芳、林鹭翔、王琰君、李晨、郭泰麟
联系电话	010-60838888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917.SH
债券简称	24 榕资 01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

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集团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执行解释 18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应收票据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	1.52	-70.86	贸易结算方式改变，使用票据结算方式减少，同时前期部分票据已收回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存单、预交其他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待抵扣进项税	0.26	-56.4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存单解出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等			
长期股权投资	主要系公司持有的福州市市属国企股权	572.22	1.55	—
债权投资	主要系永续债、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	2.26	-35.16	转让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主要系持有金融机构、证券公司股权、成立 LNG 项目公司、出资基金	11.32	49.78	持有金融机构、证券公司股权、成立 LNG 项目公司
在建工程	管网、厂站、五凤体育公园项目建设	3.75	-46.39	车位经营权，从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主要系停车位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等	11.00	53.08	车位经营权，从在建工程转入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收工程施工收入计提递延所得税	0.25	196.42	预收工程施工收入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6.76	0.21		1.27
应收账款	1.64	0.06		3.75
投资性房地产	3.16	0.14		4.41
合计	21.56	0.4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5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1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6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22 亿元和 36.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62.9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0	20.15	20.15	55.66%
银行贷款	0	3.52	12.53	16.05	44.34%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	0	0	0	0.00%
合计	0	3.52	32.68	36.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1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8.40 亿元和

47.9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4.7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0	20.15	20.15	42.05%
银行贷款	0	5.11	19.87	24.98	52.1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0	0	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	2.47	0.32	2.79	5.82%
合计	0	7.58	40.34	47.92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1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46	10.78	-58.57	发行债券置换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2.47	4.02	-38.55	贸易结算方式改变
应付账款	1.86	8.15	-77.18	竞拍停车泊位经营权款项，根据合同约定付款进度完成付款。
合同负债	10.06	10.50	-4.21	—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2	-87.99	预收款及合同负债涉及增值税销项税额部分重分类至此科目
长期借款	19.87	20.03	-0.80	—
应付债券	20.15	2.99	573.21	报告期内发行债券 24 榕资 01、24 榕资 02、24 榕资 03、24 榕资 04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3.77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福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20	城市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等，经营情况正常	2,531.06	967.82	516.32	44.45
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否	20	全市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和沿线及地下空间资源的开发利用	1,291.16	622.96	43.74	15.66

：因上述公司非本公司合并范围内企业，相关财务数据以其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为准。上表“主营业务利润”为营业收入扣除营业成本。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2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2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盖章页）

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6,137,611.92	1,471,118,412.0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280,414.82	17,709,370.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51,920,977.66	521,279,229.58
应收账款	163,544,245.13	195,348,330.4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038,479,353.93	919,611,308.70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10,828,199.72	145,111,478.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87,181,829.60	200,843,755.87
合同资产	18,402,849.80	23,336,977.7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567,059.81	58,707,172.34
流动资产合计	3,404,342,542.39	3,563,066,035.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225,803,172.20	348,267,919.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323,580.51	62,335,634.54
长期股权投资	57,221,600,254.30	56,346,522,012.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9,336,100.00	272,356,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32,379,104.77	756,021,833.77
投资性房地产	316,274,028.70	371,352,458.96
固定资产	1,767,707,933.60	1,669,698,801.96
在建工程	375,265,764.20	700,032,719.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64,340,278.08	76,165,747.16
无形资产	1,100,237,555.71	718,730,862.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16,447,678.98	16,447,678.98
长期待摊费用	83,552,502.47	75,323,62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711,977.19	8,336,793.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49,910.67	13,599,249.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66,629,841.38	61,435,191,440.74
资产总计	66,070,972,383.77	64,998,257,476.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6,419,246.79	1,077,523,391.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47,252,996.75	402,333,220.00
应付账款	186,060,648.96	815,420,523.91
预收款项	87,096,253.77	95,696,181.11
合同负债	1,005,668,713.79	1,049,905,593.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79,769,792.05	73,805,454.77
应交税费	42,352,114.21	40,099,297.96
其他应付款	150,866,718.77	197,634,609.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47,000.00	5,587,480.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7,833,235.53	76,322,755.92
其他流动负债	186,644.77	1,554,592.90
流动负债合计	2,333,506,365.39	3,830,295,620.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987,019,961.60	2,003,140,269.51
应付债券	2,014,986,715.15	299,311,603.01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47,220,131.78	59,014,247.49
长期应付款	58,837,375.28	71,861,565.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447,750.36	6,820,406.36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5,038,164.95	26,447,046.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130,228.83	53,240,754.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0,680,327.95	2,519,835,893.25
负债合计	6,534,186,693.34	6,350,131,51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0,000,000.00	1,0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2,616,033,894.30	51,618,913,127.6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206,934,559.21	442,229,454.83
专项储备	31,940,460.35	25,164,022.11
盈余公积	81,056,073.15	63,558,505.9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088,744,796.48	4,040,957,352.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074,709,783.49	57,240,822,463.52
少数股东权益	1,462,075,906.94	1,407,303,49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536,785,690.43	58,648,125,96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070,972,383.77	64,998,257,476.64

公司负责人：秦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行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州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5,934,257.12	76,121,881.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93,186.39	162,858.7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64,146,848.68	122,170,364.33
其他应收款	689,658,275.83	300,396,599.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03,752.14	712,675.27
流动资产合计	1,710,336,320.16	509,564,378.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06,072,131.15	202,577,534.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5,000,000.00	61,864,708.32
长期股权投资	59,244,508,831.03	58,200,870,467.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0,000.00	1,2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0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52,400.11	217,916.5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652,810.93	1,641,040.31
无形资产	474,352.54	463,482.4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63.76	17,32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99,121,389.52	58,468,902,477.89
资产总计	61,209,457,709.68	58,978,466,856.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231,000.00	605,530,7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4,475.30	35,204.5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29,285.03	29,285.03
应交税费	141,052.27	174,651.56
其他应付款	82,265,191.71	74,657,236.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499,182.68	52,211,493.17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36,180,186.99	732,638,620.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53,135,529.00	1,265,640,623.00
应付债券	2,014,986,715.15	299,311,603.01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696,265.97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8,122,244.15	1,565,648,491.98
负债合计	3,704,302,431.14	2,298,287,11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0,000,000.00	1,0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5,745,256,408.05	54,742,317,754.4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165,774,630.59	395,037,838.3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1,056,073.15	63,558,505.97
未分配利润	463,068,166.75	429,265,64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505,155,278.54	56,680,179,743.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209,457,709.68	58,978,466,856.45

公司负责人：秦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行楚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71,675,354.15	7,830,582,906.84
其中：营业收入	8,771,675,354.15	7,830,582,906.84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8,767,192,396.20	7,721,543,046.69
其中：营业成本	8,009,255,595.25	7,018,315,482.9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0,618,183.70	17,835,209.66
销售费用	342,926,406.68	335,329,155.68
管理费用	277,255,347.72	283,074,733.11
研发费用	3,194,639.86	2,934,203.59
财务费用	113,942,222.99	64,054,261.69
其中：利息费用	122,803,994.64	73,852,597.96
利息收入	13,754,554.56	14,634,904.38

加：其他收益	8,786,800.23	9,127,713.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907,761.42	578,375,25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1,630,989.05	558,763,639.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57,275.07	111,916,105.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00,434.18	-3,589,159.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7,065.48	-530,516.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00,333.50	15,553,471.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2,277,628.51	819,892,734.24
加：营业外收入	5,473,289.31	6,024,049.29
减：营业外支出	1,210,420.06	1,648,792.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6,540,497.76	824,267,991.31
减：所得税费用	96,311,729.69	99,228,072.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228,768.07	725,039,918.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228,768.07	725,039,918.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8,960,593.72	602,797,676.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1,268,174.35	122,242,242.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380,104.07	404,518,765.9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294,895.62	404,285,101.3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210,514.15	104,643,483.3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0.69	-421,60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211,964.84	105,065,083.3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1,084,381.47	299,641,617.99

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7,071.66	-88,924.13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33,312.11	2,102,981.20
(9) 其他	-224,400,621.92	297,627,560.9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208.45	233,664.5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848,664.00	1,129,558,684.3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334,301.90	1,007,082,777.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182,965.90	122,475,906.6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秦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行楚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114,914.62	3,310,499.05
减:营业成本	1,353,429.78	1,163,352.41
税金及附加	62,529.48	97,356.6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1,363,006.41	26,720,951.0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77,753,199.52	48,976,167.75
其中:利息费用	80,458,314.33	51,451,059.34
利息收入	2,709,715.81	2,481,234.52
加:其他收益	81,444.80	16,294.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614,097.43	576,954,089.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649,500.74	557,784,349.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60.38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75,278,291.66	503,322,994.45
加: 营业外收入	-	-
减: 营业外支出	296,155.00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982,136.66	503,322,994.45
减: 所得税费用	6,464.90	-44,146.45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975,671.76	503,367,140.9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4,975,671.76	503,367,140.9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9,263,207.73	295,144,620.1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5,514.15	-2,394,016.6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0.69	-421,60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446,964.84	-1,972,416.6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4,817,693.58	297,538,636.7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7,071.66	-88,924.1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224,400,621.92	297,627,560.92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287,535.97	798,511,761.0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 秦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行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02,070,969.88	7,997,032,075.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68.11	837,81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180,596.79	1,520,736,18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6,258,034.78	9,518,606,07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06,278,905.14	7,308,939,201.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2,609,205.72	656,215,431.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759,609.09	138,979,220.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1,263,476.22	1,668,489,07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2,911,196.17	9,772,622,93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346,838.61	-254,016,85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435,961.25	170,802,20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49,138.49	8,744,51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18,563.13	1,878,104.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37,508.64	80,104,31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041,171.51	261,529,139.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4,318,640.01	691,592,01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2,693,128.00	674,289,295.3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	-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1,999.99	6,266,111.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723,768.00	1,372,147,422.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682,596.49	-1,110,618,28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840,000.00	62,303,232.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40,000.00	31,903,232.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89,253,033.54	2,453,751,32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593,033.54	2,516,054,555.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5,726,960.26	658,316,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9,568,274.67	95,900,708.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5,911,362.02	26,923,073.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94,143.14	21,069,573.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6,189,378.07	775,286,481.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403,655.47	1,740,768,07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35,982.95	-2,572,921.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9,903,880.54	373,560,011.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4,906,991.03	971,346,979.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4,810,871.57	1,344,906,991.03

公司负责人：秦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行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55,478.88	3,263,258.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9,741.23	2,726,89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25,220.11	5,990,15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9,768.98	1,495,724.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00,857.22	20,843,44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414.32	13,46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2,948.44	5,547,30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16,988.96	27,899,93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91,768.85	-21,909,78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0,802,20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739,519.78	13,29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	-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36,708.31	82,981,66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976,228.09	107,073,87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897,538.03	122,461,387.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5,149,000.00	242,2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669,499.99	341,586,111.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8,716,038.02	706,287,49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739,809.93	-599,213,627.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9,762,433.54	917,894,32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4,762,433.54	942,894,32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3,281,541.00	2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426,308.34	50,817,356.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629.33	826,264.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1,918,478.67	286,643,62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843,954.87	656,250,70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9,812,376.09	35,127,289.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121,881.03	40,994,591.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5,934,257.12	76,121,881.03

公司负责人：秦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琼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行楚

